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663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68號6樓

聯絡人：龔小姐

聯絡電話：02-2737-4721 分機829

電子郵件：jenny@mail.csa.org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中證商業三字第108000616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修訂本公會「證券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範本」附錄「疑似洗錢、資恐或武擴交易態樣」（詳附件），並自109年10月1日起施行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8年12月13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352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修正係參考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(FATF)於107年10月26日發布之證券業風險基礎方法指引修訂。新修正之疑似洗錢、資恐或武擴交易態樣，並自109年10月1日起施行。

正本：本公會所屬各證券商會員總公司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、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、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博仲法律事務所(均含附件)

依本公會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